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由公司董事长许泓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本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本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印发修订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全面、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会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 1、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6日